

证券代码：000519 证券简称：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：2018-57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22日以邮件和口头通知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4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公司监事会成员5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，分别为杨世平、朱绍勇、郭长吉、温志高、王建国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公司监事会审议并表决如下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

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

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特此公告。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4月26日